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101

#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诉讼事项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就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诉与本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以下简称“该案”）的情况进行了公告（详见本公司在2015年11月1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9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本公司现就诉讼事项的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该案涉及土地系本公司名下拥有并办理了土地使用证和房地产权证的三块土地，土地使用证号分别为宝府国用字（1992）0300075号、（1992）0400136号、（1992）0400137号，其中，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7号地块因已部分开发建设，其土地使用证已由政府收回存档，并给本公司更换为房地产证。

目前，上述土地的地上建筑物为部分鸡舍、工业产房和员工宿舍，大部分处于出租状态。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